# 江苏省南通市人民检察院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项目需求

**一、服务内容：**

本项目服务地点位于[南通市人民检察院](http://www.baidu.com/link?url=DoZi_kXqAhmMrsNMcWJXKMfsOSAvZm8EVdTcndr7cMA3jruQ7JV8ocYvPdLyWYVT_wAw9wz72uRnxHwOgPe7M5XtdgVQWw226iRpkwE6_ZaBnD11JhzIQofw9HYVOB4wzcVgd10DrQ2i82W7ygsp5l6ttBeJw2Xfj9OLI1Siup3l-RlJKun_ZFm5h4cLnEt7)（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濠南路251号）

1、室内外消火栓系统的维护保养

2、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的维护保养

3、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维护保养

4、气体灭火系统的维护保养

5、消防通讯系统的维护保养

6、消防广播的维护保养

7、消防控制中心，消防联动系统（含防排烟系统）的维护保养

8、水泵、稳压泵、控制柜、联动柜的维护保养

9、应急疏散系统的维护保养

10、消防水池、消防水箱等消防水源的维护保养

**注：实际维保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上项目，以建筑现有消防设施、设备为准。**

**二、招标有效期**

**本项目招标有效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三、服务要求：**

1. 严格按照国家及江苏省现行消防规范、规程和双方确认的《南通市人民检察院消防设施维保服务方案》做好消防系统的维修保养工作，并做好记录，保存相关资料。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机构的资质不低于二级。
2. 维保范围包括南通市人民检察院所有建筑内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消防广播及通讯系统；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防排烟系统；消防水炮系统；电气消防报警系统；应急疏散系统（应急照明灯具和疏散指示灯具）；消防联动设备的接口、消防报警线路和消防联动线路及消防联动电源线路、管路；消防控制中心，消防水源及供水管路。配合做好：第三方检测；根据现场实际要进行的消防改造；探测器的清洗；更换备件所造成的土建、装修及所关联的系统设备及附件的拆改及恢复。

3、按照本方案定期维护保养、测试，**发生故障时随叫随到，24小时运维，全天候服务。**

4、当维护保养、检查和测试工作超出现场工作范围时，由中标方根据现场实际，加派专业工程技术人员和技术工人进驻现场，保证按时、保质完成工作目标。

5、故障维修响应时间：误报立即解决（6小时内）；一般故障12小时内解决；较大故障24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48小时内解决，确实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的，中标方将出专门报告，说明原因和方法，并妥善做足善后措施，确保维保范围内的防火安全。

6、能够提供完整的消防设备，免费提供需要维修更换的零部件清单，漏报零部件维修更换由中标方负责，费用由采购单位提供。在维保过程中，必须坚持以修为主的原则，确需更换零件时，中标方应及时写出书面说明，由双方共同论证确定，待采购单位认可后方可实施。

7、维修保养过程中，更换的设备配件必须是合格产品。

8、维保服务履约期间，中标方到采购方从事维保服务业务的安全责任由中标方负责。

9、每次保养后，中标方向采购单位管理部门提供一份实事求是的且由中标方技术人员签名认可的保养记录，并由采购单位的监管人员签字认可，并做好消防设施资料建档存档工作。

10、中标方维保工作人员必须遵守南通市人民检察院的管理制度，听从采购单位有关人员的正确指挥，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确保施工安全，中标方工作人员人身安全保险由中标方自理。参与维保施工人员必须具有作业人员上岗证书，派专人进行现场监管。拆卸、搬迁和安装过程中，不得损坏采购方的其它公共设施及财产，文明施工，工完场清。维保施工过程中，正确使用各种操作工具，确保维保施工人员和采购方相关工作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11、维保施工过程中，必须设置必要的防护和警示标志。高空施工必需配戴安帽及安全带。因维保施工发生任何安生意外事故与采购单位无关，但维保施工中违规造成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的人身和财产损害和损失的，将由中标方承担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12、当中标方检测、调试或维修保养消防系统将可能影响到采购单位相关人员的日常办公时，需提前报请采购单位经协调后方可进行。

13、中标方保证消防系统原设计所有功能正常，若因中标方维保不到位或维保过失，造成事故的，由中标方负责，其他原因造成事故的，由消防主管部门进行裁定，由责任方负责。

14、中标方有责任和义务配合采购单位及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消防检查、培训、宣传及其它消防相关工作。

15、中标方须协助采购单位组织和完成定期消防培训及演练。

16、中标方须向采购单位提供中标方力所能及的消防技术支持服务。

17、中标方未按招标要求落实每周、每月的检测、检查工作的，将扣除当月维保费用10%。因维护不及时造成意外事故发生，将按事故的损害情况向中标方追索赔偿。

18、超出履行约定范围的事宜或费用等，由采购方和中标方友好协商解决。

**四、付款方式**

维保设备年度检测完毕，并出具相关测试报告且年度服务期满一个月前，中标方开具相应正式发票后，采购人于当年12月底前支付当年维保费。

江苏省南通市人民检察院

2024年12月3日